

宿州市教育体育局文件

教体研〔2017〕12号

关于在全市中小学开展 2016-2017 年度 “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市直学校：

2014 年以来，教育部、省教育厅组织实施了“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以应用为导向、以资源为纽带、以课堂应用为中心，用互联网思维、以众筹的方式方法和应用系列化资源的模式促进优质教育资源汇聚共享，对于引导广大中小学教师应用信息技术开展教育教学、加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6-2017 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的通知》（皖教秘〔2017〕115

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市中小学开展 2016-2017 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现将活动方案(见附件)印发给你们,各地要在认真总结前期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根据活动方案加强领导、精心策划、明确分工、广泛动员,切实组织实施好本次活动。

附件:宿州市 2016-2017 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
活动实施方案



附件

宿州市 2016-2017 年度 “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目标

充分调动广大中小学教师应用信息技术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组织引导教师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晒课,参与晒课教师占本地中小学专任教师数 60%以上,推动信息技术和数字教育资源在中小学课堂教学中的合理有效应用,建设一支善用信息技术和优质教学资源开展教学活动的骨干教师队伍。

二、组织实施

市教体局成立活动领导小组,由分管局长总负责,以基教牵头,教研主导,师资、电教和装备部门配合,具体工作由市教研室组织实施。各县区教体局及市直学校要高度重视“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协调相关部门,明确工作职责,落实工作经费,完善支持和激励政策,加强宣传动员和巡回指导,调动广大教师参与的积极性,严格按照各个时间节点完成晒课和优课遴选工作。

三、活动范围

面向全市所有具备网络 and 多媒体教学条件的中小学校(包括小学、初中、九年一贯制学校、完全中学和普通高中等),使用经教育部审定的中小学教材(目录详见教基二厅〔2016〕12 号)的教师均可参加活动。

四、活动内容

（一）组织网上晒课

各县区教体局及市直学校要结合实际，组织教师进行实名制网上晒课。安徽省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以下简称安徽平台）注册教师可在登陆安徽省平台后点击活动链接跳转到国家平台进行报名、晒课；未在安徽平台注册教师可直接在国家平台注册，经学校管理员审核后进行报名、晒课。

1. 晒课内容

教师所提交的网上晒课内容应包括：一堂利用信息技术开展课堂教学的教学设计（必选）、所用课件（必选，限制使用 ppt 或 pptx 格式，其他格式请上传至素材资源）、素材资源（可选，包括微课、素材、数字教材等）、课堂实录（可选，拟参加市级优课征集的为必选。要求画面、录音清晰且时长不少于 30 分钟，需插入包含授课教材版本、节点名称、授课教师单位姓名等信息的片头）和评测练习（可选）。晒课内容必须与我省现行教材配套并与所选节点一致，详细参数要求见晒课页面。

晒课内容须符合 2011 版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和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的理念和要求，体现信息技术与学科性质和特点的融合，注重展现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方法、有效解决教育教学的重难点问题。教师所提交的内容须为本人 2016-2017 年度教学实践中所产生的内容，不得冒名顶替，杜绝抄袭，引用资料须注明出处和原作者。

2. 晒课时间

为防止网络堵塞给教师传课带来不便，综合考虑各学段教师数量和晒课数量等因素，本年度国家平台晒课将采取按学段分阶段晒课的方式，不同学段系统限定晒课的时间安排如下：

高中：3月1日-5月31日

初中：3月1日-6月30日

小学4-6年级：4月1日-7月31日

小学1-3年级：5月1日-8月31日

（二）推荐遴选优课

各地要在网上晒课的基础上，逐级开展评审推荐。

1. 县级推荐。各县区从本地区在国家平台所晒的课例中遴选推荐优课，不同学段推荐截止安排如下：

高中、初中：7月20日

小学4-6年级：8月15日

小学1-3年级：9月10日

各县区要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思想，完善评审推荐的规则 and 标准，严格把关，优中选优，使所推荐的优课具有典型和示范意义。要把好政治方向，坚持思想性、科学性和适宜性相统一。要严格推荐程序，坚持公开透明，保障公平公正。

为鼓励广泛参与，每个年级每个学科每个版本每个节点只推荐1个优课课例，同一教师只推荐1堂优课。

2. 市级推荐。市教体局将组织专家从各县区推荐的课例中遴选推荐优课，不同学段推荐截止安排如下：

高中、初中：8月10日

小学 4-6 年级: 8 月 30 日

小学 1-3 年级: 9 月 20 日

活动结束后,市教体局将根据各县区和学校组织工作成效、教师参与规模和资源推荐质量等情况对活动开展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三) 开展应用推广

各县区教体局和市直学校要组织广大中小学教师开展看优课、学优课活动,认真学习借鉴部级、省级、市级优课成果。要在教研活动中将优课观摩作为重要内容,促进教师专业发展。要将优课优秀案例纳入本地区教师培训资源,鼓励师范院校利用优课开展案例教学。

各地要积极参与国家平台和安徽平台开展的线上、线下优课教研,开展围绕学科教学和信息技术、数字教育资源应用等主题的相关活动。欢迎各地不定期地将本地活动应用推广经验、做法报教科院信息资源部,省教育厅将在安徽教育网、安徽平台选登或向教育部推介。

五、其他事项

请各县区教体局和市直学校填写活动联系表(见附表),于 4 月 7 日前报送至市教研室,联系人:潘靓,电话:3928869,电子邮箱:359911048@qq.com。

附表

宿州市 2016-2017 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联系表

报送单位：_____（公章） 报送时间：2017 年 ____ 月 ____ 日

具体组织部门							
姓名	性别	民族	所在单位/处室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负责人信息							
具体联系人 信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所在单位/处室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备注：请各县区教体局和市直学校填写此表，盖章后扫描或拍照发送到市教研室（359911048@qq.com）。

宿州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17 年 3 月 27 日印发
